

海外信息预警简报

2024 年第 3 期 (总第 15 期)

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 09 月 20 日

本
期
导
读

【政策速览】

【337 调查与在美诉讼情况】

【热点案例】

【跨境电商预警】

【政策速览】

◆美国

USCO 发布版权和人工智能报告的第一部分

7 月 31 日，美国版权局（USCO）发布了版权和人工智能报告第一部分，深入探讨了数字复制品，特别是深度造假（Deepfake），的法律和政策问题，指出了现有法律在保护个人免受数字复制品潜在危害方面的不足。报告强调了未经授权使用数字复制品的三个隐患：色情图像、诈骗行为和错误信息的传播。报告还分析了州法律在隐私权和公开权方面的局限性，并指出联邦法律在保护个人方面存在不足。报告建议采取行动，包括创建“数字复制品权利”以保护所有个

人，并允许他们对数字复制品进行许可。此外，报告还建议采取补救措施，如金钱赔偿和禁令救济，并为在线服务提供商提供安全港。报告澄清了《版权法》第 114 (b) 条与各州关于未经授权的数字复制品的法律不冲突，同时强调了开发检测工具和应用法律工具以应对数字复制品带来的挑战的重要性。

摘自 [venable.com](https://www.venable.com)

伊利诺伊州禁止使用 AI 制作未经授权的数字复制品

近期，美国伊利诺伊州州长 J.B. Pritzker 签署了 HB4875 法案，对该州的《形象权法》（Right of Publicity Act）进行了几处修改，为使用人工智能（AI）生成系统制作未经授权的个人数字复制品的当事人创造了诉讼理由。

法案规定，任何人不得在明知录音或音像作品包含未经授权的数字复制品的情况下，故意发行或公开该作品。法案将“数字复制品”定义为通过计算机、人工智能系统或其他技术新创建的个人声音、形象或肖像的电子表现形式，其中并没有出现真实的个人，但有理智的人会认为模仿的是某个特定的人。

任何人在实际知晓发布者侵犯了他人的形象权之后，协助或诱使他人传播未经授权的数字复制品，都要承担民事责任。在没有实际知情的情况下，故意无视会造成实际知情的事实或情况，也会在新法案规定下构成责任。对于违反州法律的活动，当事人如果实际知晓或得到书面通知，并迅速采

取行动禁止访问该材料，或通知有权禁止访问该材料的人，则可避免承担法律责任。

摘自 ipr.mofcom.gov.cn

USPTO 发布人工智能主题资格指南

7月16日，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发布了一份关于专利主题资格的指导更新，以应对包括人工智能（AI）在内的关键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创新。该指南更新将帮助 USPTO 和利益相关者根据专利法确定 AI 发明的主题资格。这一最新更新是在之前指南的基础上进行的，进一步明确和统一了 USPTO 和申请人应如何评估涉及人工智能技术发明的专利申请和专利中权利要求的主题资格。该指南更新还公布了三个新示例，说明如何在各种技术中应用该指南。

这三个新示例根据《美国法典》第 35 编第 101 条对某些情况下的假设性权利要求进行了额外分析，以解决特定的问题，例如权利要求是否引用了抽象概念，或者权利要求是否将抽象概念整合到实际应用中。这些例子旨在帮助美国专利商标局的工作人员在专利审查、上诉和授权后程序中将美国专利商标局的主题资格指南应用于人工智能发明。指南全文请见下方链接。

<https://www.uspto.gov/about-us/news-updates/uspto-issues-ai-subject-matter-eligibility-guidance>

摘自 iprdaily.cn

◆ 欧洲

UKIPO 发布 SEP 资源中心

7月22日，英国知识产权局（UKIPO）推出了SEP资源中心，这是一个旨在为英国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提供关于标准必要专利（SEP）生态系统和FRAND许可信息的一站式平台。该中心通过提供技术标准化、SEP许可、争议解决和补救措施以及额外资源等方面的信息，帮助企业解决在SEP许可过程中面临的透明度不足、有效利用争议解决服务以及SEP持有者与实施者之间的知识信息差距等问题。资源中心的内容覆盖了从技术标准的制定到专利申请过程，再到SEP的定义和关键技术领域，以及英国企业感兴趣的标准开发组织（SDO）及其知识产权政策。此外，它还提供了关于SEP许可的法律框架、FRAND承诺、双边和专利池许可、供应商/客户协议中的专利用尽和赔偿条款、许可谈判步骤以及FRAND许可费率计算方法的指导。在争议解决方面，中心提供了专利有效性、必要性或侵权行为、FRAND条款、违约以及竞争法问题的指导，包括调解、早期中立评估、仲裁和法院诉讼的相关信息。资源中心还提供了英国SEP判例法表、术语表、国际专利申请信息以及其他组织和机构提供的SEP特定信息链接。UKIPO强调，虽然资源中心提供的信息旨在帮助企业，但这些资料和指导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形式的专业建议。

摘自 globalcompetitionreview.com

波兰通过《版权及相关权法》修正案

2024年7月26日，波兰众议院接受了参议院对修订《版权及相关权法》和其他法案的修正案（简称修正案），修正案旨在实施第2019/790号欧盟指令——《数字单一市场版权指令》（DSM）和第2019/789号欧盟指令。

1. 视频点播服务（VOD）的法定版税。修正案包含了关于“适当”报酬的条款，即以允许每个人在自己选择的地点和时间获取版权作品的方式向公众提供版权作品以收取“适当”报酬，其中包括VOD服务。关于网络版税的规定也将扩大到文学、新闻、科学和音乐（包括歌曲）作品的作者和表演者；这些作者和表演者将能够亲自或通过版权集体或其他实体行使其个人权利。

2. 新闻出版商的额外报酬。修正案引入了“在提供电子服务时获得新闻出版物的权利”，禁止信息服务提供商在未经适当授权的情况下复制或向公众提供在线新闻出版物。这些限制将不仅适用于搜索引擎提供商，也适用于在线平台或社交网络的运营商。使用新闻出版物的报酬金额或确定该金额的方式通常由出版商和服务提供商之间协商确定。修正案还规定了确定薪酬金额的标准，如果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当事人均可向电子通信管理局局长申请就报酬金额进行调解；如未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向上述主管机关申请就薪酬作出决定，当事人可以能够在专门处理知识产权事务的法院中对主管机关的决定提出质疑。

3.在线服务提供商的责任。平台的用户将能够就阻止访问受版权保护的作品、阻止访问或删除受版权保护的作品提出投诉，投诉将不收取任何费用，而且调查工作不会无故拖延。如果投诉被认为是不合理的，服务提供商将被要求立即通知用户并提供书面理由，此外，服务提供商不能自动认为投诉不合理。在线服务提供商，尤其是那些最大型的在线服务提供商，需要实施适当的机制，以确保其能够遵守新的要求。

摘自 ipr.mofcom.gov.cn

◆RCEP

新加坡 HSA 修订保健品专利声明条款

新加坡保健品（治疗产品）细则修正案于 2024 年 8 月 1 日生效，旨在向利益相关者澄清在申请注册治疗产品时需要考虑哪些专利，哪些专利需要进行专利声明，并减少滥用专利声明程序的可能性。健康科学局（HSA）将在未经专利所有人同意的情况下通知专利所有人专利所涵盖产品的注册情况。

在申请注册治疗产品时作出虚假专利声明的任何人，例如：（a）作出任何声明或提供任何文件，而该人知道或有理由相信这些声明或文件在重大方面是虚假的；或（b）故意隐瞒任何重要事实，并提供误导性信息，即构成犯罪，一经定罪，最高可处以 20000 新元（约 15500 美元）的罚款和/或最高 12 个月的监禁。

根据修正案第 23 条，HSA 需要考虑申请注册的治疗产品的专利是否有效。治疗产品申请人必须在申请时向 HSA 提供专利声明，说明相关产品是否有任何专利有效，以及申请人是否是专利所有人。如果申请人不是专利所有人，申请人必须声明：

专利权人已同意或默许了注册的授予；专利无效；或与治疗产品有关的行为不会侵犯该专利。

根据收到的反馈，旧细则缺乏明确性，对专利声明的要求造成了不确定性，在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31 日举行的公众咨询后，HSA 对修正案规定，在治疗产品注册期间必须向 HSA 提供以下专利声明：

包含该治疗产品活性成分权利要求的专利；包含该治疗产品配方或组合物权利要求的专利；包含在特定治疗、预防、缓解或诊断过程使用治疗产品活性成分的用途类权利要求。

摘自 bakermckenzie.com

IPOS 更新专利形式审查手册

新加坡知识产权局（IPOS）最近发布了一份通知，宣布了对《专利形式审查手册》中有关实践和程序的多项内容进行更新。更新内容包括如下几项。

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标准 ST.26 序列列表。根据 IPOS 数字中心 2023 年第 2 号《实践指引》要求，对于申请日期在 2022 年 7 月 1 日或之后的任何专利申请，其申请序列列表必须符合 WIPO 标准 ST.26。序列列表必须作为申请说明

的单独部分，并以符合《实践指引》的方式呈现。这项要求现已纳入《手册》之中。

2.对摘要附图的说明。如果在申请中提交了附图，则需要在摘要中注明具体的附图或“无附图”。对于不遵守此要求的情况，IPOS 可能会出具《形式审查不利报告》。

3.对修改说明书的申请依据的说明。对说明书进行修改或更正时，应当提交支持修改的理由和证据。此外，IPOS 建议在说明修改的依据时提及所提交申请的特定部分。

4.关于依据 IPOS 出具的国际检索报告提出审查请求时提交非专利文献副本要求的澄清。IPOS 澄清说，在通过专利表格 12 提交审查申请时，如果 IPOS 是出具国际检索报告的国际检索机构，则必须提交最终检索结果或国际检索报告中引用的任何非专利文献的副本。在国际阶段，IPOS 不提供非专利文献。

5.关于在提交检索和/或审查请求后申请 PPH 的程序的修订。IPOS 现在修订了在提交专利表格 11（检索和审查报告申请）或专利表 12（审查报告申请）后申请 PPH 但尚未开始审查的程序。申请人通过电子邮件提出书面申请，并在邮件标题中注明标题“PPH 加速申请”。电子邮件的内容应包括申请人参加 PPH 的意图，作为 PPH 申请依据的相应申请号，以及专利是否需要进行任何修改以符合相应要求。如果申请被批准，IPOS 审查员将发出修改邀请，申请人可以在两个月内使用专利表格 13A 对修改邀请作出答复。答复应包

括必要的修改以及相关的 PPH 文件。如果不需要修改，IPOS 将邀请申请人提交相关的 PPH 文件。

6.关于撤回检索和/或审查请求的退款政策的修订。如果申请人发现重复提交有费用的专利表格，申请人可以通过电子通讯写信要求撤回重复的申请，并提交退还费用的请求。对于在提交检索和/或审查请求时支付的费用，只有在审查员尚未开始审查的情况下才允许退款。所有退款请求将根据案件具体情况予以考虑，IPOS 将会通知申请人退款结果。

摘自 ipr.mofcom.gov.cn

越南通过人民法院组织法修正案

2024 年 6 月 24 日，越南国会审议通过了涉及《人民法院组织法》的重要修正案。该修正案含有 9 个章节和 152 个条款，为设立专门法院（包括专门的知识产权法院）奠定了基础。此次的立法工作旨在解决在越南日益增多的知识产权纠纷，并履行越南曾向全球作出的要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工作的承诺。修正案允许越南设立专门负责处理特定类型案件（包括知识产权纠纷）的一审法院。具体来讲，最高人民法院将会针对专门法院的架构、地点和数量提出详细的建议。为此，出席国会会议的代表们建议最早一批的专门法院应设置在诸如河内、岘港和胡志明市等主要城市中。据悉，国会常务委员会将会进一步审议这些提案，并会确定新组建的知识产权法院的管辖范围。有关各方已就如何扩大新知识产权法院的司法管辖范围以覆盖到当前越南知识产权领域中相

关事务的问题展开了一些讨论，而越南也在以泰国和印度尼西亚等邻国的知识产权法院作为研究参考依据。知识产权法院将会在“一审”的层面上审理那些处于其管辖范围中的知识产权纠纷。鉴于上诉程序将会被转移给对应的高等法院，因此这些法院也可能会设立一个知识产权部门。

设立知识产权法院有望简化知识产权纠纷的解决程序。此举可为解决复杂的知识产权案件提供一个专门的平台，从而有望缓解案件积压情况并更快地解决问题。知识产权法院预计将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后开始运作。最高人民法院将会负责监督该机构的建立程序，确保能够顺利过渡到新的系统。

摘自 ipr.mofcom.gov.cn

澳大利亚调整专利申请缴费程序

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IP Australia）每 4 年就要对其官费进行一次审查，并根据需要进行调整，以覆盖其管理知识产权的工作成本。最近一次审查于 2023 年开始，经过两轮公众意见征询活动后，其专利官费调整将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开始生效。

超额权利要求费用保持不变：如果权利要求在 21 项至 30 项之间，则每项权利要求的超额费用为 125 澳元，从第 31 项开始，则每项需支付超额费用 250 澳元。但是，这些费用的计算和支付时间正在发生重大变化。

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超额权利要求费用将根据首次审查报告中审查的权利要求数量计算。如果申请人在审查期间增加了更多的权利要求，则在申请被受理时可能还需要支付超额权利要求费。

(1) 无需支付超额权利要求费用的情况：

请求审查时，

权利要求为 20 项或更少；或

权利要求超过 21 项，但在首次审查报告出具之前，权利要求数量减少到 20 项或更少。

首次审查报告发出时，不收取超额权利要求费用。

如果在整个申请审查过程中权利要求的数量为 20 项或更少，则在受理时不会收取超额权利要求费用。

(2) 受理时应支付超额权利要求费用的情况

在请求审查期间，申请中的权利要求数量增加到超过：

20 项（如果在第一次报告时为 20 项或更少）；或

在首次审查报告发出后支付的权利要求数量。

在受理时，ITP 将根据审查期间申请中存在的最大权利要求数量签发。这改变了根据已受理权利要求的数量计算费用的现行方法。

摘自 ipr.mofcom.gov.cn

【337 调查与在美诉讼情况】

1、337 调查情况

2024 年 6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美国 ITC 共计立案 337 调查 13 起，其中涉华（不含港澳台）案件 4 起，涵盖电子工业、烟草工业和医药工业领域。

表 1 2024 年三季度 337 涉华案件统计

案件号	涉案产品	涉案行业	立案时间	地区(企业数)	纠纷类型
337-TA-1410	电子烟产品	烟草工业	2024-07-17	广东 (13)	专利侵权
337-TA-1413	无线前端模块及其下游设备	电子工业	2024-08-16	上海 (1) 福建 (1)	专利侵权
337-TA-1414	半导体器件及其下游产品	电子工业	2024-08-27	江苏 (2) 广东 (1)	专利侵权
337-TA-1416	水润皮肤磨削系统及其组件	医药工业	2024-09-05	浙江 (1)	专利侵权

2、在美诉讼情况

据 Lex Machina 的不完全统计（检索日期 2024 年 9 月 17 日），2024 年 6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期间，浙江企业的在美诉讼案件共 58 起；其中涉及专利的诉讼有 13 起，涉及浙企 76 家次；涉及商标的诉讼有 49 起，涉及浙企 328 家次。从当事人属地来看，金华是商标和专利案件当事人的集中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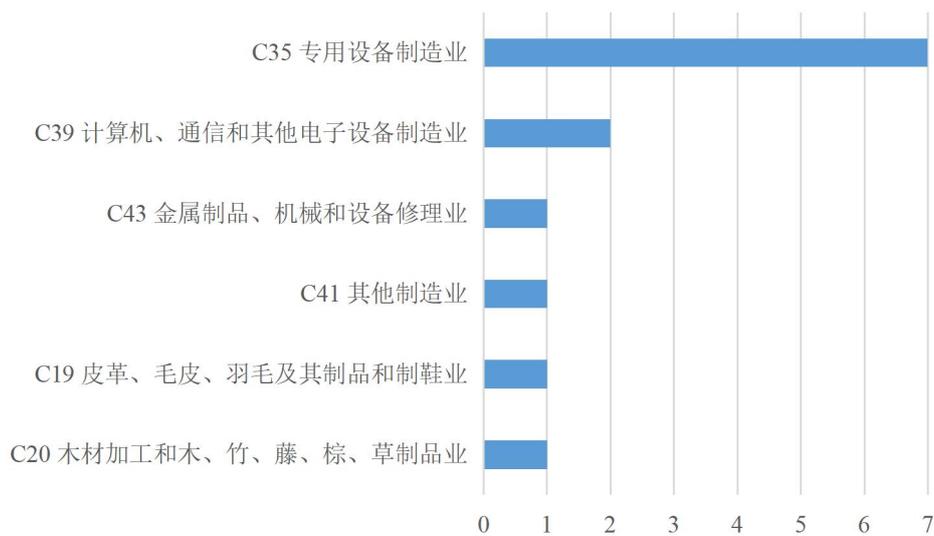


图 1 涉诉专利主要国民经济领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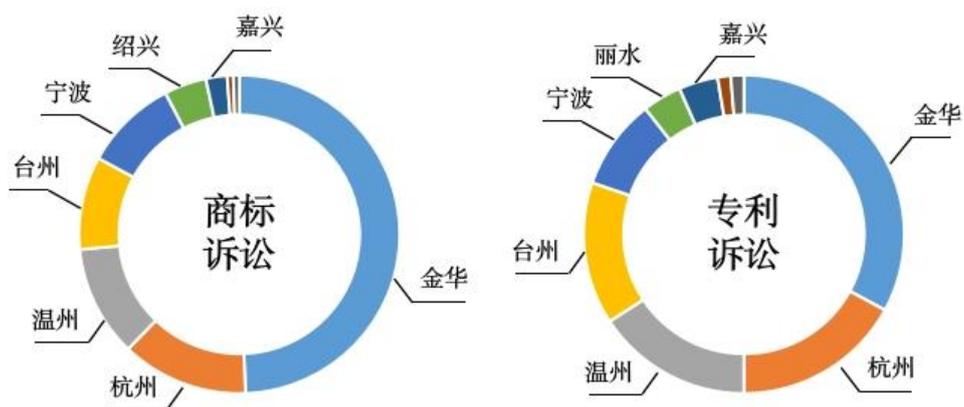


图 2 商标诉讼（左）与专利诉讼（右）当事人地域分布

【热点案例】

◆案例一：Blizzard 诉 Ava Labs 商标异议案

在 *Blizzard Entertainment, Inc. v. Ava Labs, Inc.* 案中（案号 Opp. No.91285851；TTAB 2024 年 7 月 18 日），异议者 *Blizzard Entertainment*，即大名鼎鼎的暴雪娱乐公司，试图阻止申请人 *Ava Labs* 注册 **BLIZZARD** 商标，用于各种商务服务，声称该争议商标可能会与暴雪娱乐早期在“在线零售商店和邮购服务”注册的 **BLIZZARD** 商标产生混淆。作为回应，*Ava Labs* 提出了撤销暴雪娱乐注册商标的反诉，理由是未使用。*Ava Labs* 认为暴雪娱乐仅通过其电子商务网站销售自己的产品，这种使用不构成服务商标的使用，因为服务必须主要为他人提供，销售自己的产品主要使卖家（自己）受益。

美国商标审判和上诉委员会（TTAB）指出，根据美国商标法，合格的服务活动必须是真实的，它必须为卖方以外的某人提供利益，并且它必须在质量上与销售卖方商品所必需的任何活动有明显区别（即，它不能仅仅是商品销售的附属）。TTAB 补充说，相关的问题是谁主要从活动中受益。委员会最终得出结论，暴雪娱乐提供的电子商务网站主要使消费者受益，即使暴雪娱乐只在网站上销售自己的产品。

品牌所有者在确定如何最好地保护他们的品牌时可以考虑这一裁决。例如，如果玩具车制造商在国际分类 28 下注册了 **ABC** 作为商标，根据上述裁决，如果该玩具制造商设立电子商务网站销售其 **ABC** 玩具车，该公司可以考虑在

国际分类 35 下单独注册 ABC 作为“在线零售服务，展示玩具车”的服务商标。虽然额外的分类 35 注册实际上能提供多少额外保护还有待商榷，但可以认为额外的注册可能会增加商标审查员以该 35 类商标为依据拒绝注册类似混淆第三方商标的机会。

摘自 gadgets-gigabytes-and-goodwill.com

◆案例二：EPC 和 Infineon 诉英诺赛科专利侵权案

近年来，国产手机充电功率突飞猛进，这背后离不开国内氮化镓（GaN）芯片产业高速发展的支持。作为国内 GaN 产业龙头之一，英诺赛科公司是全球首家实现量产 8 英寸硅基氮化镓晶圆的公司，同时也是全球唯一具备产业规模提供全电压谱系硅基氮化镓半导体产品的企业。根据 Frost & Sullivan 在 2023 年的报告，英诺赛科在全球所有氮化镓功率半导体公司中排名第一，占氮化镓功率半导体行业市场份额的 33.7%。

但是树大招风，去年 6 月，美国老牌供应商 Efficient Power Conversion Corporation（EPC）向美国联邦地区法院和国际贸易委员（USITC）会指控英诺赛科及其美国子公司侵犯其专利权（8350294、8404508、9748347 和 10312335）。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显示，今年 9 月 5 日，USITC 发布公告，对本案（337-TA-1366）作出 337 部分终裁：可能存在对 8350294 号专利的侵权，对其他专利不存在侵权，并建议发布有限排除令和禁止令。

祸不单行，德国芯片巨头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Infineon) 也于今年 7 月向 USITC 指控英诺赛科侵犯其美国专利 (9899481、8686562、9070755 和 8264003)，案号 337-TA-1414。今年早些时候，Infineon 还向美国联邦地区法院提交了相关专利侵权诉讼 (3 月)；向德国慕尼黑地方法院提起相应诉讼并成功申请了一项初步禁令 (6 月)，要求英诺赛科不得在国际知名展会 PCIM Europe 2024 上架争议产品。

今年对英诺赛科来说是关键的一年。6 月，英诺赛科正式向港交所递交了上市申请，在 IPO 前的最后一轮融资中，估值高达 235 亿。8 月，证监会国际司对英诺赛科提出补充材料要求，英诺赛科需说明公司知识产权相关未决诉讼情况及进展，是否构成本次发行上市实质性法律障碍，若判决不利，公司可能会被禁止生产或销售侵权产品、或责令支付金钱赔偿。

英诺赛科作为氮化镓领域的独角兽企业，其崛起之路充满了挑战与机遇。随着海外知识产权纠纷的不断逼近，英诺赛科被鞭挞着在技术创新和法律合规方面保持双轮驱动，以确保其在全球半导体市场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摘自集微网等

◆案例三：华硕诉美国三大无线网络服务商专利纠纷案

近期，Celerity IP, LLC、华硕技术授权公司 (ASUS Technology Licensing Inc) 和 Innovative Sonic Limited 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联邦地区法院指控 AT&T Corp、Cellco Partnership

dba Verizon Wireless 和 T-Mobile USA, Inc. 三家无线服务提供商在供应商爱立信的协助下，通过拒绝单独谈判来操纵专利许可的市场价格，违反了美国反垄断法。据称，爱立信还被指控涉及不当行为，敲诈华硕电脑公司（ASUS Tek Computer Inc）。

2021 年 11 月，华硕推出了由诉讼投资商 GLS Capital 支持的专利许可计划 Celerity IP。Celerity 作为华硕及其关联公司 Innovative Sonic 的独家代理商，授权其拥有的 3G、4G 和 5G 专利。2023 年 10 月，Celerity 分别对 AT&T、Verizon 和 T-Mobile 各提起 2 起专利侵权诉讼。2024 年 8 月和 9 月，Celerity 又在美国德州提起 2 次诉讼，上述 3 家美国公司同列被告名单中。

Celerity 指控三家无线服务提供商（合计占据美国无线服务市场的 99%）已达成协议，集体抵制所谓不合理的贸易限制并合意拒绝单独进行无线专利许可谈判，部分原因是为了获得远低于许可的成本的价格。通过共同谈判许可，这三家无线服务提供商可以发挥足够的市场力量，来控制专利许可的有效专利费率和条款。Celerity 还指控爱立信代表 AT&T、T-Mobile 和 Verizon，试图通过与华硕直接谈判来削弱其专利权利。

反垄断指控对于 AT&T 和 Verizon 来说并不陌生。2018 年，美国司法部曾对 AT&T、Verizon 展开了一次反垄断调查，调查两家公司和一个电信标准制定组织之间是否存在“防止消费者轻易更换无线服务提供商”的潜在协同。该调查于

2019 年结束，并未发现任何不当行为。

今年 4 月，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TC)对 AT&T、Verizon 和 T-Mobile 处以近 2 亿美元的罚款，原因是它们未经同意非法共享客户位置信息，并且未采取合理措施保护这些信息免遭未经授权的披露。

摘自 ipeconomy.cn 等

◆案例四：Xockets 诉英伟达和微软专利纠纷案

9 月 5 日，美国德克萨斯州西区联邦地区法院，人工智能巨头英伟达和微软一同坐到了被告席，被指控侵犯 DPU 计算架构专利，原告是一家名为 Xockets 的小公司。此外 Xockets 还指控两家科技巨头联合成 Buyers' Cartel（各买方相互联合形成的团体，目的是限制价格），并通过第三方机构 RPX 公司连联手压低许可价格。

Xockets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创立者 Parin Dalal 博士是谷歌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首席工程师。Dalal 研究云中分布式计算技术，开发了云处理器（又称数据处理单元或 DPU），可以大幅提高分布式计算服务和人工智能的速度并降低其成本。本案的争议专利就涉及 DPU 计算架构和 DPU 交换架构技术。

2016 年，Xockets 的 DPU 技术被 Mellanox 公司采用。2016-2017 年，Xockets 向微软介绍了其关键技术。2020 年，英伟达以 70 亿美元收购 Mellanox 公司。Xockets 认为其技术推动了英伟达与微软的合作，但是两者并没有被正常许可使用这项技术。具体来说，在洽谈专利许可价格时，两家巨头

只通过 RPX 公司代理谈判,获得了低于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格。

人工智能 (AI) 领域的专利许可和交易本不活跃, 专利诉讼也不多, 因此相关专利的价值较为模糊。但自 Chat GPT 问世以来 (2022 年 11 月), AI 概念爆火, 相关概念股股价开始飙升。以本案当事人英伟达为例, 作为训练 AI 所需硬件的顶级供应商, 该公司股价从 2022 年 10 月的最低每股 108 美元涨到 2024 年 6 月的最高 1255 美元。可以说是资本的疯狂涌入推动了 AI 行业专利纠纷的发生。

然而, AI 热度最近已消退许多。今年 6 月, 高盛发布报告称 AI 行业龙头 OpenAI 公司盈利转化困难 (成本约 85 亿美元, 今年收入估计 35-45 亿美元), 引发 AI 概念股地震。英伟达股价从 6 月的峰值迅速跌至 8 月的最低 90 美元每股。

摘自企业专利观察等

【跨境电商预警】

三季度跨境电商侵权纠纷中新上榜的高频原告举例如下。

◆案例一：Crye Precision 商标侵权案

原告 Crye Precision LLC 是一家位于美国纽约州的公司，多年来一直从事 Crye Precision 品牌的设计、开发和制造业务。Crye Precision 品牌创立于 2000 年，为军事和执法人员创造了创新的装备解决方案和设计。如今，Crye Precision 为军事和执法人员设计和生产战术装备，也为公众设计和生产品牌护具和服装。品牌官网为 www.cryeprecision.com。

三季度期间，Crye Precision 以商标侵权为由，委托 Greer, Burns & Crain 律所，在美国北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发起 10 起诉讼（1:24-cv-06806 等）。

涉案文字商标有 MULTICAM、ALPINE、ARID、TROPIC、ATO - ALPINE TERRAIN OPERATIONS、ATLAS STANDARD、AIRLITE、HIGHBLEND、HALFJAK。涉案图形商标如下图所示。



◆案例二：Makiko Kimura 版权侵权案

原告 Makiko Kimura 是一名来自日本的自由插画家。其作品可见于网页 www.allposters.com/-st/Makiko-Posters_c203296_.htm?page=1。

三季度期间，Makiko Kimura 以版权侵权为由，委托 Keith Vogt, Ltd 律所，在美国北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发起 6 起诉讼（1:24-cv-05753 等），涉及多项版权画作。



图 3 权利人正版产品示例

◆案例三：Mattel Inc. 商标侵权案

原告 Mattel Inc. 是一家美国玩具公司，旗下娃娃品牌芭比娃娃（Barbie）早已享誉世界。

三季度期间，Mattel 以商标侵权为由，委托 Greer, Burns & Crain 律所，在美国北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发起 5 起诉讼（1:24-cv-06944 等）。

相关涉案商标多达上百件，包括 Barbie、Hot Wheels、Matchbox、American Girl、Fisher-Price、Ken、BFMC、BMR1959、COURTNEY 等。

◆案例四：Collectanea J. Ltd 商标版权侵权案

原告 Collectanea J. Ltd 公司来自中国香港，旗下品牌 BEADNOVA 专注于设计和销售各种珠宝饰品，还提供 DIY 手链所需的珠子、绳索和搭扣。

三季度期间，Collectanea J.以商标和版权侵权为由，委托 Pittaway Law 律所，在美国北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发起 4 起诉讼（1:24-cv-06472 等）。

相关涉案商标为 BEADNOVA。



图 4 权利人正版产品示例